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2019年12月9日，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易信息”、“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根据《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卓易信息的保荐机构，对卓易信息进行持续督导，持续督导期为2019年12月9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度，中信建投证券对卓易信息的持续督导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卓易信息签订《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等方式，了解卓易信息经营情况，对卓易信息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1年度卓易信息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自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1年度卓易信息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卓易信息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卓易信息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卓易信息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卓易信息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卓易信息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卓易信息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1年度，卓易信息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1年度，卓易信息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1年度，经保荐机构核查，卓易信息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	2021年度，卓易信息未发生相关情形

	<p>(二) 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p> <p>(三) 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p> <p>(四) 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人持续督导工作；</p> <p>(五) 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p>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16	<p>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5 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p> <p>(一) 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p> <p>(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p> <p>(三) 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p> <p>(四) 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p> <p>(五) 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p>	2021 年度，卓易信息不存在相关情形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三、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目前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一) 核心竞争力风险

公司云计算设备核心固件业务主要是结合CPU等厂商产品的特点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开发。不同的CPU厂商所采取的架构、性能特点不同，采取的设计方案也不相同，且更新换代快。这就需要深入掌握技术规范，拥有较强的技术储备和研发团队，具备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才能保证最终固件产品应用的安全与稳定。若公司研发技术无法达到设计要求，将造成计算设备运行不稳定、安全漏洞进而引发信息安全风险，对公司固件业务和品牌发展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公司云服务业务方面，属于技术密集型业务，且市场需求变动较快。若公司不能紧跟市场需求，核心技术无法持续满足市场需要，则公司业务将会受到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产品和业务面临较大的竞争。在云计算设备核心固件业务方面，AMI等境外行业巨头技术、资金实力雄厚，市场占有率高，具备垄断优势；在云服务业务方面，目前行业处在高速发展期，市场进入者不断增加，市场竞争加剧。如果公司在技术创新、产品升级、市场推广、销售服务体系构建等方面不能及时满足市场竞争变化，公司经营将会受到较大影响。

2、云计算设备核心固件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云计算设备核心固件业务，在针对每款CPU进行开发BIOS、BMC固件时，需取得硬件厂商提供的参数。由于前述信息多为相关厂商的商业机密，公司为获得相关固件开发业务，需同相关厂商签订严格的合作协议。

公司是英特尔授权合作厂商以及联想、华为等技术合作厂商，合作方均为行业领先企业。若公司因不能严格保密相关信息、保持持续技术创新满足客户需求，将导致被相关厂商终止合作，进而对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英特尔授权合作，存在无法续签的风险

公司子公司南京百敖与英特尔签订了《TIANO项目参与协议》，根据该协议南京百敖有权使用英特尔提供的代码信息，开发支持其X86架构芯片的BIOS并用于对外销售。协议约定自2008年1月6日起，5年期满后，即2013年1月6日起，除非双方以书面方式终止或修改本协议，本协议将自动逐年续约，若因公司违反英特尔相关规定，英特尔有权单方终止该协议的权利。

上述协议目前每年逐年自动续约，但若公司违反英特尔规定，英特尔有权单方终止协议，存在无法续签的风险，将会对公司固件业务产生重大影响。

（三）财务风险

1、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对技术人员特别是高端技术人员需求较高，优秀的人才是影响公司未来发展的关键因素。公司随着自身规模的扩张，公司规模尤其是高端技术人员数量将进一步增加。社会用工成本尤其是软件技术人员用工成本的上升，将导致公司整体人力成本持续增加，综合毛利率下降，

可能对未来经营管理和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2、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由于政府、国有企业客户主要通过招投标的方式进行采购，公司在中标后才能与政府、国有企业客户确定业务合同。其中由于政府客户的项目款项审批、拨付程序较长，相应客户的回款较慢，从而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期较长、账龄较长。

报告期末，公司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为59.31%，存在坏账计提金额持续增长的可能。

若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经营状况等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公司应收款管理不到位，将导致公司面临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3、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子公司南京百敖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享受10%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如果未来上述企业不能继续享受所得税优惠税率，或国家主管税务机关对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作出调整，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四）行业风险

公司云计算设备核心固件业务主要是结合CPU等厂商产品的特点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开发。不同的CPU厂商所采取的架构、性能特点不同，采取的设计方案也不相同，且更新换代快。若固件行业技术发生重大革新，但公司在技术及研发方面未能及时跟进，对公司固件业务和品牌发展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公司云服务主要面向政府、企业客户提供政企云服务和物联网云服务。目前中国云服务市场仍处于高速增长阶段，政府、企业上云及更新软件、设备、技术的动力强烈。但如果未来由于经济发展、行业政策、行业技术等因素导致中国云服务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影响政府、企业上云及更新换代的动力，则对公司未来发展存在不利影响。

（五）宏观环境风险

当前我国处于重要的战略机遇转型期，面临的国内外经济形势更加复杂多变，中美贸易摩擦及全球因新冠病毒疫情影响都给我国经济稳定发展带来了较大的挑

战和不确定性，可能会导致公司部分客户无法按计划签署合同或下达订单，将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将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顺应市场形势变化和调控政策导向，一方面加大研发投入及技术积累，一方面加强人才储备及业务拓展，增强宏观环境和市场风险抵御能力，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并取得更好的业绩。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1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1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36,604,121.94	198,416,265.14	1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148,495.57	58,053,310.21	-2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568,018.74	44,691,262.43	-4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34,625.07	92,912,408.11	-43.57
项目	2021年末	2020年末	变动幅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7,689,671.19	902,109,954.02	-0.49
总资产	1,132,696,359.77	1,006,316,001.06	12.56

2021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变动幅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67	-26.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65	-24.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51	-43.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8	6.62	减少 1.94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4	5.09	减少 2.25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2.53	19.64	增加 2.89 个百分点

2021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变动的原因如下：

1、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660.41万元，同比增长19.25%，主要得益于云计算设备核心固件业务板块收入同比增长37.91%，公司不断增强产品和技术服务能力，积极推进固件业务发展，随着下游客户需求和出货量的增长，相关订单转化为实际收入；其中，云计算设备核心固件业务收入13,369.69万元，同比增长

37.91%，云服务业务收入9,966.60万元，同比增长0.78%。

2、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14.85万元，同比下降27.40%，一方面是人力成本上升导致公司整体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58.73%下降为52.82%；另一方面公司持续加强研发投入，扩大研发团队，研发人员薪酬增加导致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增加至5,331.02万元，同比增长36.79%。

3、2021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243.46万元，同比下降43.57%，主要是由于2021年员工人数增长，职工薪酬增加，导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4、2021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分别同比下降26.87%、24.6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43.14%，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下降和研发投入增加导致的净利润下降所致。

5、2021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同比减少1.94个百分点、减少2.25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净利润下降所致。

综上，公司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具有合理性。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包括：

（一）云计算设备核心固件业务

1、技术壁垒优势

首先，BIOS产品的核心（基础）部分代码内容大量涉及具体的硬件电路参数而不是计算逻辑，了解并掌握BIOS固件核心代码相当困难；其次，BIOS固件需要支持大量结构和特性均不同的硬件设备，在硬件技术发展的长期发展过程中造成很多技术沉淀，需要长期的工程经验而不是技术本身；再次，同步设计、更新要求高：BIOS与CPU厂商合作紧密，在CPU厂商芯片设计过程中就需要BIOS配套支持；而且CPU更新换代快，BIOS技术也需要同步快速更新；最后，开发BIOS固件产品需要硬件厂商提供详细的硬件参数数据，而这些数据为其商业机密，通常硬件厂商倾向于长期合作的BIOS厂商，而非新进入者。因此公司开展BIOS业务形成了较高的技术壁垒优势。

2、业务壁垒优势

公司是国内少数同时具备开发所有主流CPU架构用BIOS产品能力的厂家，曾多次主持和参与了国家“核高基重大专项”、“863”计划、“科技创新计划”等多个重点项目。基于上述技术储备，公司不仅是国内唯一的X86架构BIOS和BMC固件供应商外，公司还是少数同时具备开发ARM、MIPS、Alpha等CPU架构用BIOS产品能力的大陆厂商。公司在BIOS固件产品开发领域在国内居于领先地位，具备与国际厂商开展竞争的能力。

3、人才优势

公司所处行业是一个技术密集型行业。高水平、上规模的专业技术人才团队是公司技术得以不断升级，从而保持市场竞争力的关键要素。在“国家重大人才工程A类专家”谢乾先生的带领下，公司拥有具备持续创新的BIOS和BMC固件产品开发团队。截至2021年末，公司拥有620名研发人员。其中，核心技术人员有过英特尔、IBM、华为、Phoenix等行业巨头的从业经历，拥有丰富深厚的技术开发经验，对行业发展水平和技术发展趋势有着深刻的认识和理解，为公司持续的技术升级、产品更新提供了重要的人才基础。

（二）云服务业务

1、完善、易用的云平台架构优势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搭建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云平台架构，完整涵盖感知层、IaaS层、DaaS层、PaaS层和SaaS层，能够提供端到端云服务的公司。同时，基于该云平台中的PaaS平台，公司可以“菜单化”的方式向客户提供兼具灵活性与个性化的云应用快速开发服务，包括：开发可视化、简单化，业务人员可直接操作；一次开发适配多终端，减少开发工作量；丰富的预集成场景服务，减少重复性开发；应用全生命周期管理，减少开发部署运维工作。

2、成熟的云服务产品方案优势

基于公司多年云服务产品开发经验，目前公司已实现政企、楼宇、文化等多领域云服务解决方案快速搭建。通过建设数据交换和共享平台，可快速实现客户数据、互联网数据和业务数据的全面汇聚，实现各平台及系统数据互通共享。同时通过大数据智能分析系统，可协助客户实现精准管理、精准决策、精准服务；

同时，公司不断从客户真实工作场景及角度出发，新增及升级各类微服务及应用场景，保证公司云产品在广度和深度上的持续、有效升级，更快更好的满足客户的定制化需求。

2021年度，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2021年度，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全年研发费用5,331.02万元，同比增长36.79%；2021年末研发人员为620人，同比增长32.20%。

2021年度，公司共申请发明专利9件，授权专利8件（另有24项实审中专利）；共申请40项软件著作权，取得45项软件著作权；另有5项参与制定的团体标准申请中。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如有）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卓易信息的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费用类别	含税金额（人民币元）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575,871,408.00
减：支付保荐及承销费	46,069,712.64
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	529,801,695.36
减：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999,171.28
减：累计支付的发行费用	13,962,264.14
其中：本期支付的发行费用	-
减：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85,758,485.49
其中：本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68,348,716.71
减：本期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8,000,000.00
减：以超募资金购置上海研发中心办公用房	58,541,254.45
其中：本期投入	6,540,000.00
减：财务费用-银行手续费	2,813.28
其中：本期发生	2,007.86
加：存款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21,455,161.48
其中：本期发生	9,512,420.6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341,992,868.20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	32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1,992,868.2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卓易信息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2021年12月31日，保荐机构对卓易信息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无异议。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卓易信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量 (股)	年末持股数量 (股)	2021年度的质 押、冻结及减 持情况
1	谢乾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总经理	37,430,696	37,430,696	无
2	王焯	董事	-	-	-
3	王娟	董事、董事会秘书	-	-	-
4	王吉	董事、副总经理	-	-	-
5	郭顺根	董事	-	-	-
6	刘天卓	董事	-	-	-
7	陈洁	独立董事	-	-	-
8	徐建忠	独立董事	-	-	-
9	丁卫红	独立董事	-	-	-
10	杜娟	监事	-	-	-
11	褚仁飞	监事	-	-	-
12	陈巾	监事	-	-	-
13	黄吉丽	财务总监	-	-	-
14	周方平	董事（离任）	869,565	656,565	减持213,000股
15	蒋圣	监事（离任）	-	-	-
16	张玲	监事（离任）	-	-	-

卓易信息控股股东为谢乾，实际控制人为谢乾、王焯。2021年度，卓易信息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卓易信息现任控股股东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的卓易信息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赵旭

赵旭

余皓亮

余皓亮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9日